证券代码:002283 证券简称:天润工业 公告编号:2025-021

天润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公司本次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1,139,457,178 股扣除回购专户上已回购股份 17,173,650 股后的股本 1,122,283,528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00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滚存至下一年度。

2、证券除权除息参考价的相关参数和公式:公司本次实际现金分红的总金额 = 实际参与分配的股本 × 分配比例,即 224,456,705.60 元 =1,122,283,528 股 ×0.20 元 / 股;每股现金红利 = 本次实际现金分红的总金额 ÷ 总股本 (含回购股份),即 0.1969856 元 / 股 =224,456,705.60 元 ÷ 1,139,457,178 股。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根据股票市值不变原则,2024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的除权除息价格 = 股权登记日收盘价 −0.1969856 元 / 股。

一、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利润分配方案情况

1、天润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已经 2025 年 4 月 22 日召开的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24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刊登在 2025 年 4 月 23 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

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为:以截止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总股本 1,139,457,178 股扣除回购专户上已回购股份后的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00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剩余未分配利润滚存至下一年度。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公布后至实施前,如公司总股本由于股权激励行权、可转债转股、股份回购等原因而发生变化的,将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分红金额相应调整。(注:公司通过回购专户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享有参与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权利。)

2、自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披露至实施期间,公司总股本未发生变化。

3、本次实施的权益分派方案与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派方案及其调整原则是一致的。

4、本次权益分派的实施距离公司股东大会通过该方案的时间未超过两个月。

二、权益分派方案

本公司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剔除已回购股份 17,173,650 股后的 1,122,283,528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 2.000000 元人民币现金(含税;扣税后,通过深股通持有股份的香港市场投资者、境外机构(含 QFII、RQFII)以及持有首发前限售股的个人和证券投资基金每 10 股派 1.800000 元;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个人股息红利税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本公司暂不扣缴个人所得税,待个人转让股票时,根据其持股期限计算应纳税额【注】;持有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及无限售流通股的证券投资基金所涉红利税,对香港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按 10% 征收,对内地投资者持有基金份额部分实行差别化税率征收)。

【注:根据先进先出的原则,以投资者证券账户为单位计算持股期限,持股 1 个月(含 1 个月)以内,每 10 股补缴税款 0.400000 元;持股 1 个月以上至 1 年(含 1 年)的,每 10 股补缴税款 0.200000 元;持股超过 1 年的,不需补缴税款。】

三、股权登记日与除权除息日

本次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为:2025 年 5 月 14 日,除权除息日为:2025 年 5 月 15 日。

四、权益分派对象

本次分派对象为:截止 2025 年 5 月 14 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

五、权益分派方法

1、本公司此次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 A 股股东现金红利将于 2025 年 5 月 15 日通过股东托管证券公司(或其他托管机构)直接划入其资金账户。

2、以下 A 股股东的现金红利由本公司自行派发:

序号	股东账号	股东名称
1	08*****245	天润联合集团有限公司
2	02*****917	邢运波
3	00*****391	孙海涛
4	02*****653	徐承飞
5	08*****078	天润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 2023 年员工持股计划

在权益分派业务申请期间(申请日:2025 年 5 月 6 日至登记日:2025 年 5 月 14 日),如因自派股东证券账户内股份减少而导致委托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代派的现金红利不足的,一切法律责任与后果由我公司自行承担。

六、关于除权除息价格的计算原则及方式

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份 17,173,650 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回购股份》的相关规定,该部分已回购的股份不享有参与本次利润分配的权利。

公司本次实际现金分红的总金额 = 实际参与分配的股本 × 分配比例,即 224,456,705.60 元 =1,122,283,528 股 ×0.20 元 / 股;因公司回购股份不参与分红,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根据股票市值不变原则,实施权益分派前后公司总股本保持不变,现金分红总额分摊到每一股的比例将减小,因此,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除息总价格计算时,每股现金红利应以 0.1969856 元 / 股计算(每股现金红利 = 本次实际现金分红的总金额 ÷ 总股本,即 0.1969856 元 / 股 =224,456,705.60 元 ÷ 1,139,457,178 股)。

综上,在保证本次权益分派方案不变的前提下,2024 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的除权除息价格按照上述原则及计算方式执行,即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的除权除息价格 = 股权登记日收盘价 −0.1969856 元 / 股。

七、调整相关参数

根据公司《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暨取得股票回购专项贷款承诺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2)、《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5-004):若公司在回购股份期内发生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自股份除权除息之日起,按照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相应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因此,公司回购股份的价格由不超过人民币 9.82 元 / 股(含)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 9.62 元 / 股(含)。按回购资金总额上限 5,000 万元人民币和回购价格上限 9.62 元 / 股测算,预计可回购股份数量约 519.75 万股,回购股份比例约占公司现有总股本的 0.46%,具体回购股份数量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

八、咨询机构

咨询机构:公司证券办

咨询地址:山东省威海市文登区天润路 2-13 号

咨询联系人:冯春、吕旭艺

咨询电话:0631-8982313

传真电话:0631-8982333

九、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2、公司 2024 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3、中国结算深圳分公司确认有关分红派息具体时间安排的文件;

4、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天润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7 日

证券代码:002283 证券简称:天润工业 公告编号:2025-022

天润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天润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10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及股票回购专项贷款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部分公司已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用于后续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本次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2,500 万元(含),且不超过人民币 5,000 万元(含),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9.82 元 / 股(含),本次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 2025 年 3 月 11 日、2025 年 3 月 18 日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暨取得股票回购专项贷款承诺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2)、《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5-004)。

一、回购公司股份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应在回购期间每个月的前三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本次股份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截至 2025 年 4 月 30 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公司股份 3,669,100 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 0.3220%,最高成交价为 5.61 元 / 股,最低成交价为 5.26 元 / 股,成交总金额为 19,996,887.00 元(不含交易费用)。

公司股份回购的实施符合公司回购方案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

二、其他说明

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数量、回购股份价格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段均符合《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9 号——回购股份》的相关规定。

1、公司未在下列期间回购股份:

(1)自可能对本公司证券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内;

(2)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2、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符合下列要求:

(1)委托价格不得为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2)不得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盘集合竞价、收盘集合竞价及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的交易日内进行股份回购的委托;

(3)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要求。

三、回购公司股份的后续安排

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继续实施本次回购计划,并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天润工业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7 日

证券代码:002200 证券简称:*ST 交投 公告编号:2025-050

云南交投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 超过 1%的公告

万中华及其一致行动人方陶、潘梅英、万中琴、达令奎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云南交投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万中华及其一致行动人方陶、潘梅英、万中琴、达令奎出具的《关于减持公司股份的告知函》,万中华及其一致行动人方陶、潘梅英、万中琴、达令奎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 1,852,018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01%。现将减持情况公告如下:

1.基本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万中华、方陶、潘梅英、万中琴、达令奎		
住所	江苏省宜兴市。		
权益变动时间	2023年 3 月 2 日;2025 年 4 月 29 日至 2025 年 4 月 30 日。		
股票简称	*ST交投	股票代码	002200
变动类型	增加□ 减少√	一致行动人	有√ 无□万中华、方陶、潘梅英、万中琴、达令奎为一致行动人,在本次减持前,合计持有公司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8%。
是否为第一大股东或实际控制人	是□ 否√		
2.本次权益变动情况			
股份种类	减持股数(万股)	减持比例(%)	
A股	185.2018	1.01%	
合 计	185.2018	1.01%	
本次权益变动方式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集中交易 √通过证券交易所的大宗交易 □其他 □(请注明)		

3.本次变动前后,投资者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上市公司权益的股份情况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持有股份		本次变动后持有股份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万股)	占总股本比例(%)
持有股份	1,473.2018	8.00%	1,288.0000	6.99%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1,473.2018	8.00%	1,288.0000	6.99%
有限售条件股份	–	–	–	–

4.承诺、计划等履行情况	
本次变动是否为履行已作出的承诺、意向、计划	是□ 否√
本次变动是否存在违反《证券法》《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本所业务规则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5.被限制表决权的股份情况	
按照《证券法》第六十三条的规定,是否存在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份。	是√ 否□2021 年 8 月 19 日至 2022 年 6 月 17 日,万中华及其一致行动人方陶、潘梅英、万中琴、达令奎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交易系统累计买入公司股份达到公司总股本的 8.00%,未能按照《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在首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达到 5%时停止交易并履行报告、公告义务,根据《证券法》第六十三条的规定,在买入后的三十六个月内,对超过规定比例部分的股份不得行使表决权。按照此规定,本次减持后,万中华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得行使表决权的股份数为 367.34 万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 1.99%。
6.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持股变动明细	√2.万中华出具的《关于减持公司股份的告知函》 √

特此公告。

云南交投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五月七日

证券代码:002200 证券简称:*ST 交投 公告编号:2025-051

云南交投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云南交投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证券简称:*ST 交投,证券代码:002200)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2025 年 4 月 30 日和 2025 年 5 月 6 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 12.46%,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的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

二、公司关注、核实情况的说明

针对公司股票异常波动的情况,公司进行了必要的核实,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1.截至目前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2. 公司未发现近期公共传媒报道了可能或已经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未公开重大信息。

3.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对外披露了《关于被债权人申请重整及预重整的提示性公告》和《关于被债权人申请重整及预重整的专项自查报告》。公司债权人云南乐信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以公司不能清偿到期债务并且资产不足以清偿全部债务,但具备重整价值及拯救可能性为由,向云南省昆明市中级人民法院申请依法裁定对公司进行重整,并申请对公司进行预重整。截至目前,公司尚未收到法院启动预重整或受理重整申请的文书,公司债权人的申请能否被法院受理、公司能否进入预重整或重整程序均存在不确定性。即使法院启动预重整,也不代表公司正式进入重整程序。在预重整程序中,法院将依法审查是否受理重整申请,公司能否进入重整程序尚存在不确定性。无论公司能否进入预重整或重整程序,公司均将在现有基础上积极做好日常生产经营管理工作,并密切关注相关事项的进展情况,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4 号—一破产重整等事项》等有关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4.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于公司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在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未买卖公司股票。

三、是否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公司董事会确认,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公司有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四、必要的风险提示

1.鉴于公司 2024 年度末经审计的归母净资产为负值,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交易已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同时,鉴于公司连续三年实现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负,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出具了带持续经营重大不确定性段落的无保留意见《审计报告》,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交易被继续实施“其他风险警示”。若 2025 年经审计后的相关指标触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 9.3.12 条规定的相关情形,公司股票将被终止上市。

2.本次被债权人申请重整及预重整事项,若法院裁定受理申请人对公司的重整申请,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公司股票交易将被叠加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即使法院正式受理重整申请,后续仍然存在因重整失败而被宣告破产并被实施破产清算的风险。如果公司因重整失败而被宣告破产,则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相关规定,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3.公司经过自查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4.《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以及巨潮资讯网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五、备查文件

《控股股东关于询证函的回函》。

特此公告。

云南交投生态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五年五月七日

证券代码:603158 证券简称:腾龙股份 公告编号:2025-020

常州腾龙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度暨 2025 年第一季度 业绩说明会召开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本次业绩说明会召开情况

常州腾龙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 年度暨 2025 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于 2025 年 5 月 6 日 15:00-16:00 在进门财经(https://s.comein.cn/zz1cpfpt)以网络平台在线交流的形式召开。公司董事长蒋学真先生,总经理李敏先生,财务总监徐亚明先生,董事会秘书蒋森萌先生出席本次说明会,就公司 2024 年度暨 2025 年第一季度业绩说明会具体情况与广大投资者进行了沟通交流。

二、投资者提出的主要问题及公司回复情况

本次业绩说明会上,投资者提出的主要问题及回复如下:

(一)2024 年公司收入增长,产品结构是否发生大的变化?

按照收入大类划分,热管理产品占比 60%以上,其中新能源业务增量明显,全年公司新能源车热管理产品实现收入 14.57 亿元(同比增长 52.89%),占热管理系统零部件收入比例为 63.79%。公司持续深化新能源转型,全年获得新项目定点 208 个,其中新能源项目 194 个;

EGR 业务板块受益于乘用车混合动力市场拓展,已为赛力斯等客户批量供货,并新获得吉利、奇瑞、比亚迪等主机厂项目定点。

(二)公司一季度毛利率同比下滑,主要原因是什么,如何去改变这种情况?

今年一季度,公司主要受到主机厂客户年降因素,而降本方案施行效果有一定延后,同时较高毛利项目对应车型一季度同比下滑,导致今年一季度毛利率同比有所下滑。

针对一季度出现的情况,公司已开展实施制造降本、工艺及技术降本、供应链降本等各项措施,目前较高毛利项目车型销量环比提升,促使毛利率稳步向上。

同时,公司将持续加大研发投入,提升成本管控能力,当前国内汽车市场竞争日趋激烈,汽车和汽车零部件企业成本压力持续增大,公司不断加大研发投入,形成“量产一代、储备一代、预研一代”的能力,力争为客户提供“世界级的质量,中国式的成本”的系统解决方案。

(三)近来关税对公司影响有多少?

公司出口产品主要销往欧盟、东南亚、北美等国家和地区,其中,根据公司 2024 年报关数据,出口到美国金额仅为 200 余万美元,公司近几年海外业务拓展重点为欧洲、东南亚等区域,同时生产制造环节不涉及美国,经评估,公司业务受近期关税政策的直接影响极小。公司将持续密切关注相关政策动态,并积极采取应对措施,保障公司稳健经营。

(四)公司的发展战略侧重?

坚定聚焦汽车热管理主业,贯彻“1+2+N”发展战略,围绕汽车热管理空调管路基本盘业务(“1”)、大力发展 EGR 及汽车胶管业务(“2”),同时形成多品类热管理单品产品(“N”)布局,如气液分离器、电子水泵、板式换热器等单品已陆续实现量产,进一步推动热管理集成模块研发与销售,今年国内热管理集成模块项目也将于上半年开始正式批量。

同时,在汽车电子领域,公司处于快速发展阶段,积极做好现有产品研发、制造、及市场方面工作,同时做好新项目储备。

瞄准国内、国外两个市场,把腾龙股份建设成为具有品牌美誉、国际影响、研发创新的汽车零部件公司。

(五)公司空调胶管项目进展,及未来规划?

空调胶管批量试制以来,已完成相关产品性能检测,且已经对多种规格产品进行小批量生产验证。客户端方面获得部分主机厂客户的供货认可,目前正在按照客户实验标准进行检测,今年一季度已有盘管的批量订单生产及交付,此外多个项目在公司实验室及客户端验证过程中。

目前已实现从汽车发动机胶管领域拓展至汽车空调胶管领域,并将基于冷媒领域的技术积累,未来将持续拓展液冷领域胶管产品应用。

(六)EGR 业务今年预期如何?

当前市场插混和增程混动技术作为拉动新能源市场增长的关键驱动力,为公司 EGR 系统板块在乘用车业务领域的拓展提供了广阔空间,EGR 系统目前已在赛力斯问界车型上得到大批量应用,并获得包括 Stellantis、吉利、奇瑞等主机厂新项目储备,今年将围绕乘用车市场项目,为客户提供完善的配套方案。

(七)公司海外业务发展情况?

公司坚定全球化发展战略,其中,波兰工厂围绕重点客户提升属地化能力,2024 年度基本实现盈亏平衡。热管理空调管路,沃尔沃、Stellantis 等新项目明显增多,并且新增雷诺客户;集成模块产品产量持续爬坡,自 2023 年 9 月正式向欧洲大众供货以来,2024 年产量提升至 4 万套,预计 2025 年持续增长。根据后续建设规划,计划将启动全产业链建设。

马来西亚新建投资项目加快推进,未来将形成覆盖东南亚的铝管及空调管路总成生产基地,为客户提供更好的产品及服务。此外,摩洛哥生产基地目前处于筹建中,目前以 Stellantis、雷诺为主,未来将持续拓展其他主机厂客户,做好项目储备。

(八)公司在汽车电子方面的产品布局?

公司在汽车电子及智能座舱领域逐步发力,子公司麦极客在无线充电领域的技术研发,拥有 QI 协议自底层到顶层完全自主研发实现的成果,以及华为、小米等私有快充协议,2024 年首次实现产值过亿元,目前在手订单充足。

同时公司积极做好汽车电子类产品项目储备,2024 年公司完成车载冰箱项目产线建设,同时积极做好市场开拓工作。坚持以用户体验和使用价值为导向,围绕智慧出行的应用场景,向客户提供先进的智能座舱解决方案。

特此公告。

常州腾龙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7 日

证券代码:603058 证券简称:永吉股份 公告编号:2025-062
转债代码:113646 转债简称:永吉转债

贵州永吉印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取得金融机构股票回购贷款 承诺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回购股份方案的基本情况

贵州永吉印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及自筹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拟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5,000 万元且不超过人民币 10,000 万元,本次回购的股份将全部用于注销并减少公司注册资本,回购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 6 个月,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 12.33 元 / 股(含),即不高于董事会通过回购股份决议前 30 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的 150%,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贵州永吉印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6)。

二、取得金融机构股票回购贷款承诺函的具体情况

近日,公司取得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贵阳分行出具的《贷款承诺函》,主要内容如下:

1、贷款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9,000 万元;

2、承诺函有效期:1 年;

3、贷款期限:不超过 3 年;

4、贷款用途:股票回购。

有关回购专项贷款的具体事宜以双方最终签订的贷款合同为准。

三、其他说明

公司本次取得金融机构股票回购贷款承诺函不代表公司对回购金额的承诺,最终具体回购资金总额以公司本次回购完成时实际回购的金额为准。公司本次回购方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目前尚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贵州永吉印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7 日

证券代码:603058 证券简称:永吉股份 公告编号:2025-063
转债代码:113646 转债简称:永吉转债

贵州永吉印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事项 前十大股东和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 持股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贵州永吉印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8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9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贵州永吉印务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6)。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等有关规定,现将公司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决议的前一个交易日(2025 年 4 月 28 日)登记在册的前十大股东和前十大无限售条件股东的名称、持股数量及持股比例情况公告如下:

一、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持有人名称	总持有数量(股)	持有比例(%)
1	贵州永吉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143,581,600	34.20
2	贵州云商印务有限公司	28,845,900	6.87
3	张海	20,994,300	5.00
4	邓代兴	19,291,500	4.59
5	高翔	14,000,000	3.33
6	贵州雄润印务有限公司	12,027,900	2.86
7	袁怡	4,200,000	1.00
8	北京金豪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4,141,000	0.99
9	张旺	3,985,500	0.95
10	邹汉斌	3,900,200	0.93

二、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持有人名称	总持有数量(股)	持有比例(%)
1	贵州永吉控股有限责任公司	143,581,600	34.28
2	贵州云商印务有限公司	28,845,900	6.89
3	张海	20,994,300	5.01
4	邓代兴	19,291,500	4.61
5	高翔	14,000,000	3.34
6	贵州雄润印务有限公司	12,027,900	2.87
7	袁怡	4,200,000	1.00
8	北京金豪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4,141,000	0.99
9	张旺	3,985,500	0.95
10	邹汉斌	3,900,200	0.93

特此公告。

贵州永吉印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7 日

证券代码:605339 证券简称:南侨食品 编号:临 2025-034

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4/6/21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4 年 6 月 20 日 -2025 年 6 月 19 日
预计回购金额	5,000 万元(含)-8,000 万元(含)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3,329,969 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7848%
累计已回购金额	48,409,617.54 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13.79 元 / 股 -15.00 元 / 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20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第一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社会公众股份,用于未来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计划。拟回购资金总额不低于人民币 5,000 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 8,000 万元(含),回购股份的价格为不超过人民币 24.36 元 / 股(含),本次回购股份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21 日披露的《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4-047)。

二、公司实施回购方案的进展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2023 年修订)》的相关规定,公司应在每个月的前 3 个交易日内公告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2025 年 4 月,公司未进行相关股份回购操作。

截止 2025 年 4 月 30 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回购股份 3,329,969 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比例为 0.7848%,成交最高价为 15.00 元 / 股,成交最低价为 13.79 元 / 股,已支付的资金总金额为人民币 48,409,617.54 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本次回购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回购方案的要求。

三、其他事项

公司后续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2023 年修订)》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公司回购股份方案,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实施回购计划,并根据相关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南侨食品集团(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7 日

证券代码:605208 证券简称:永茂泰 公告编号:2025-036

上海永茂泰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度及 2025 年一季度业绩暨现金分红说明会 召开情况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上海永茂泰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6 日(星期二)下午 1:00 至 2:00 在上证路演中心网站(https://roadshow.sseinfo.com)以网络在线交流的方式召开了 2024 年度及 2025 年一季度业绩暨现金分红说明会,现将说明会召开情况公告如下:

一、业绩说明会召开情况

2025 年 4 月 19 日,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www.sse.com.cn 披露了《关于召开 2024 年度及 2025 年一季度业绩暨现金分红说明会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4)。

2025 年 5 月 6 日(星期二)下午 1:00 至 2:00,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徐宏、独立董事周栋、财务总监范玥、董事会秘书王光普出席了 2024 年度及 2025 年一季度业绩暨现金分红说明会并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关注的问题进行了回复。

二、投资者提出的主要问题及公司回复情况

公司对本次说明会投资者提出的主要问题及相关回复整理如下:

1、从 2024 年年报以及 2025 年一季报来看,公司营业收入和净利润都实现了增长,如 2024 年营收增长 15.93%,2025 年一季度营收增幅更是达到 45.89%。请问公司认为促成这两个阶段业绩增长的核心因素分别是什么?在当前市场环境下,这些增长因素的可持续性如何保障?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是国内规模较大、管理和技术先进的铝合金及汽车零部件研发、生产、销售企业,拥有废铝回收、汽车用铸造再生铝合金和汽车零部件生产、铝危废运输和资源化利用的上下游一体化全产业链。近年来,公司借助自身优势,拼命拓市场、抢订单,持续优化产品与客户结构,实现了主营产品及营业收入的稳步增长;未来随着公司新客户、新产品的放量及新应用领域(机器人、镁合金等)的拓展,公司将努力以优异的业绩回报投资者。谢谢!

2、据悉公司定位 2025 年为关键一年,布局铝合金在机器人领域应用并于今年 3 月成立镁合金事业部。那么在拓展新业务赛道的过程中,公司如何确保现有汽车用铸造铝合金和铝合金零部件业务的稳定发展?新业务布局预计在未来多久能为公司带来显著的业绩贡献?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布局镁合金材料,是在综合考虑自身发展战略、国内外市场环境和国家产业政策等条件做出的安排,有利于进一步满足客户需求,打造更全面、更具竞争力的汽车零部件产业生态,将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盈利能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目前公司已与多家客户开展镁合金产品的同步设计与开发,预计今年下半年将完成试制。谢谢!

3、您好,请问 2024 年营收创新高但为什么毛利率下滑?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 2024 年度毛利率下滑主要是由于汽车行业竞争加剧带来的汽车零部件产品售价降低、海外运输成本增长等因素所致。未来公司将进一步加强管理和管控水平,不断提高产品的市场竞争力,努力以优异的业绩回报投资者。谢谢!

4、公司本期盈利水平如何?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 2025 年一季度营业收入及净利润等较上年同期均有较大幅度增长,具体财务指标请参考公司定期报告。谢谢!

5、公司之后的盈利有什么增长点?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将在巩固自身汽车用铸造再生铝合金和汽车铝合金零部件市场份额及盈利能力的基础上,加大对机器人及镁合金等领域的开发力度,积极谋求新的利润增长点。谢谢!

6、你们行业本期整体业绩怎么样?你们跟其他公司比如何?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属于汽车用铸造再生铝合金和汽车零部件行业,相关公司的经营情况请参考其定期报告。谢谢!

7、行业以后的发展前景怎样?

答:尊敬的投资者,您好!公司主要从事汽车用铸造再生铝合金和汽车零部件业务,近期又布局机器人及镁合金领域,在汽车及机器人行业大发展的背景下,公司主营产品具有广阔的市场前景。谢谢!

特此公告。

上海永茂泰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 5 月 7 日

证券代码:688619 证券简称:罗普特 公告编号:2025-019

罗普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参加厦门辖区上市公司 2024 年年报 业绩说明会暨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为进一步加强与投资者的互动交流,罗普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参加由厦门证监局、厦门上市公司协会与深圳市全景网络有限公司联合举办的“厦门辖区上市公司 2024 年年报业绩说明会暨投资者网上集体接待日活动”,现将相关事项公告如下:

本次活动将采用网络远程的方式举行,投资者可登录“全景路演”网站(http://rs.p5w.net),或关注微信公众号:全景财经,或下载全景路演 APP,参与本次互动交流,活动时间为 2025 年 5 月 15 日(周四)15:40-17:00。届时公司高管将在线就公司 2024 年度业绩、公司治理、发展战略、经营状况、融资计划、股权激励和可持续发展等投资者关心的问题,与投资者进行沟通与交流,欢迎广大投资者踊跃参与!

特此公告。

罗普特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7 日

证券代码:600777